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昌吉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业务指导，正科级建制。其主要职责是：1.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2. 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受理不服本院一审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诉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提起再审。3. 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4. 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5.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6. 依法办理外地法院委托办理的司法协助事项。7. 对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业务专业培训和监督管理工作。8. 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9.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10.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11. 承办其他应当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立案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研究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执行局、大西渠人民法庭、滨湖人民法庭、三工法庭。

昌吉市人民法院编制数 153，实有人数 208 人，其中：在职 142 人，增加 5 人；退休 66 人，增加 6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2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28.0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395.0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3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13.4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9.4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9.4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5,067.53	支 出 总 计	5,067.53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5,067.53	5,028.09	4,395.09	633.00							39.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13.47	4,174.03	3,541.03	633.00							39.44	
204	05		法院	4,203.47	4,164.03	3,541.03	623.00							39.4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15.03	3,415.03	3,415.03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	126.00	126.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662.44	623.00		623.00							39.44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10.0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453.30	453.3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30	453.30	453.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0	6.40	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3	297.93	297.9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97	148.97	14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159.55	159.5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55	159.55	159.5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97	148.97	148.97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1	9.31	9.31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	1.27	1.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241.21	241.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21	241.21	241.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1.21	241.21	241.2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5,067.53	4,269.09	798.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13.47	798.44
204	05		法院	4,203.47	788.4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15.03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	126.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662.44	662.44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0	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3	297.9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97	14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5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97	148.9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1	9.31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	1.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1.2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028.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28.0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4.03	4,174.03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453.3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159.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241.2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5,028.09	支出总计	5,028.09	5,028.0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5,028.09	4,269.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4.03	759.00
204	05		法院	3,415.03	749.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3,415.03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00	126.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623.00	623.0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0	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3	297.9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97	148.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5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97	148.9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1	9.31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	1.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1.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1.21	241.2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4,269.09	3,619.47	649.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3.28	3,603.28	
301	01	基本工资	742.07	742.07	
301	02	津贴补贴	766.50	766.50	
301	03	奖金	367.83	367.8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93	297.9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97	148.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97	148.9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1	9.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1.21	241.2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5.49	87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62		649.62
302	01	办公费	25.00		25.00
302	05	水费	18.00		18.00
302	06	电费	22.50		22.50
302	08	取暖费	33.76		33.7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00		3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0.00		30.00
302	14	租赁费	6.10		6.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	26	劳务费	337.26		337.26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0		2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5.32		35.32
302	29	福利费	31.79		31.7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9		59.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9	16.19	
303	02	退休费	6.40	6.40	
303	05	生活补助	0.25	0.25	
303	09	奖励金	9.54	9.5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759.00		684.93	14.00			60.07				
			昌吉市人民法院		759.00		684.93	14.00			60.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9.00		684.93	14.00			60.07				
204	05		法院		749.00		684.93	4.00			60.0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物业外包项目	126.00		126.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特定目标 5110027M	623.00		558.93	4.00			60.07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			10.0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特定目标 5110027M	10.00			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22.21	22.2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1.91	21.9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91	21.91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39.44	39.44			39.44				
昌吉市人民法院	39.44	39.44			39.44				
特定目标 0610028Q	0.81	0.81			0.81				
特定目标 42100243	38.63	38.63			38.63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067.5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 5,067.5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395.09 万元，占 86.73%，比上年预算增加 350.83 万元，增长 8.6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调入人员及新招录人员同时保障聘用人员经费。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33.00 万元，占 12.49%，比上年预算减少 84.00 万元，下降 11.72%，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9.44 万元，占 0.78%，比上年预算减少 8.89 万元，下降 18.3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严格按照支付计划支出，结转资金减少。

三、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 5,067.5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69.09 万元，占 84.24%，比上年预算增加 350.83 万元，增长 8.9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调入人员及新招录人员同时保障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支出 798.44 万元，占 15.76%，比上年预算减少 92.89 万元，下降 10.42%，主要原因是根据全年安排，上级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四、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28.0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28.0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174.0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开支及案件办理相关业务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3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干警缴纳社保，职业年金及退休人员取暖费；卫生健康支出 159.5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干警缴纳医疗保险费用；住房保障支出 241.21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028.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69.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0.83 万元，增长 8.9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调入人员及新招录人员同时保障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支出 75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4.00 万元，下降 9.96%，主要原因是根据全年安排，上级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4,174.03 万元，占 83.01%。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3.30 万元，占 9.02%。

3、卫生健康支出（类）159.55 万元，占 3.17%。

4、住房保障支出（类）241.21 万元，占 4.8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415.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5.81 万元，增长 11.27%，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计划安排稳定成熟，预算数额无变动。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2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4.00 万元，下降 13.11%，主要原因是根据全年安排，上级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上年增加司法救助金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8.47%，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97.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5 万元，增长 0.18%，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8.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19%，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8.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19%，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22%，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2.42%，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1.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6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公积金等相应增加。

六、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69.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19.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49.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物业外包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昌吉回族自治州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昌州财综【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2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126.00 万元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5110027M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63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市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八、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2.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预算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预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 关于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39.4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9.4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特定目标 0610028Q 0.81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 特定目标 42100243 38.63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49.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7.32 万元，增长 95.49%，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正式干警人数增加，按照人均使用情况，办公费等相应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昌吉市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368.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79.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8.67 万元。

2025 年，昌吉市人民法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68.3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68.3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昌吉市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185.00 平方米，价值 1,290.93 万元。

2. 车辆 20 辆，价值 47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价值 471.64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11.6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816.17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067.53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59.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市人民法院			
部门联系人		张玉芳	联系电话	15894709739	
年度绩效目标		昌吉市市人民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区州市委决策部署，按照上级法院“五个走在前列”的期待要求，以群众满意为重要标尺，持续提升审判质效、优化服务效能、推进多元解纷、强化司法作风，以扎实成效回馈社会期盼。坚定信念，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推动政治思想建院。紧扣中心，以更新的司法理念服务保障发展大局。厉行法治，以更强的使命担当捍卫社会公平正义。赓续初心，以更优的司法服务满足多元司法需求。厚植根基，以更严的政治标准锻造忠诚过硬队伍。同心戮力，以更主动的姿态打造人民满意政法机关。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72.44	
			本级安排	4,395.0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9%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安排》	20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2.61 万件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安排》	30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2.57 万件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安排》	20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案件执行执结率	>99%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安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物业外包项目				项目负责人		冯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6.00	其中：财政拨款	12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昌吉市人民法院物业特点和项目需要，在做好日常物业服务工作的基础上，时刻做好应急服务的准备并强力保障昌吉市人民法院物业的正常办公秩序，故设立物业外包项目，此项目拟配备后勤保障人员至少 20 人，保障我院人员数至少 140 人，项目完成时限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通过此项目使后勤工作保障率达到 100%，有效的保障工作场所整洁度，使干警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配备数（人）	≥20人	计划标准	=20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人）	≥140人	计划标准	=140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后勤工作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10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社保、税费经费数（万元）	＜89.76万元	计划标准	=124.08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服装、物料经费数(万元)	＜36.24万元	计划标准	=1.92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场所整洁度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部门有 1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633.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人民法院

2025年2月14日